

冯友兰人生四境界的现代意蕴

徐国亮

冯友兰，上个世纪国学研究的一代宗师。他将中国传统哲学的“辩名析理”同西方近代的逻辑分析结合起来，创立了“新理学”的哲学体系，其内容涉及行上学、心性论、境界学、人生哲学等，“六书纪贞元”，冯氏哲学开创了中国传统哲学现代化的新局面，其人生境界说是“新理学”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冯友兰对人生理想、人生哲学、人生觉解用哲学方法予以回答，对人的生存状态和价值观念作出超越，不仅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，而且具有思想启迪作用。结合今天中国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对冯氏哲学的人生四境界进行深入阐释，解读其中蕴含的现代价值，审视现代文明给人生带来的困惑，并从中汲取智慧和教训，有利于当代社会的文明建设，同时又能为我们思考人生提供一面镜子。

冯先生在汲取中国古代哲学关于境界论营养的基础上，构建了自己的人生境界说。冯友兰认为哲学的功能在于提高人的精神境界，“哲学是可以使人得到最高境界的学问，不是使人增加对于实际的知识及才能的学问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5卷157页）哲学能提高、升华人的境界，能求得智慧，具有无用之大用的功能，能解决“安身立命”之大道理，哲学可以使人对实际有所领悟，使人对实际有一番理智的同情和了解，这种领悟、同情和了解可以作为人道之根据，使人的觉解程度不断提高从而认识人生的意义，这也就是所谓哲学能提高人的境界的原因所在。能达到最高境界、实现理想人格的人即是圣人，所以就个人说哲学是超凡入圣的门径。从此角度对四境界说进行研读，能深化我们对人生的思考和领悟，能深化我们对人生价值的尊重。

一、自然境界，顺习而行

“自然境界的特征是：在此境界的人，其行为是顺才顺习的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551页）才，生物学上的性，即生物本性或自然本性，也就是人的自然属性。习，个人的习惯或社会习俗。顺才而行，“行乎其所不得而行，止乎其所不得不止”，即按照人的生理的自然要求而行事。顺习而行，“照例行事”，即不自觉的因袭传统照章行事。冯友兰说，古诗“凿井而饭，耕田而食，不识不知，顺帝之则”中的则既可是自然法则，又可是行为法则。帝之则，人奉之。冯友兰又指出，人之所以为人，是因为人有和动物的不同之处，处于此境界的人不是完全不识不知，“于凿井耕田时，他亦自觉他是在凿井耕田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551页）不过此时觉解是不清楚的，是不识不知的。冯友兰又指出“有此种境界的人，并不限于在所谓原始社会的人”，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551页）“有此种境界的人，并不限于只能作价值甚底的事的人”。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552页）

此境界的人以本我为中心，以本能的生物形式存在，展示了人自然性的人格，人是自然的，人的需求也是自然的。每个人都有满足自己需要的权利，任何人无权干涉和剥夺，所以我们应推崇自然境界。因为人首先要解决的是吃饱穿暖，衣食住行，这是人的基本觉解，也是人的自然属性的基本反映，此行为即表明人是“顺才”的。习，习俗，习惯，规则。照章行事，人的天性。“顺习”的表现就是照例行事。人生活在社会中，无论什么人，其行为都会遵循一定的规则。“一社会内之人，必按照其所属于之社会所依照之理所规定之基本底

规律以行动，以维持其社会之存在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114页）遵章循据是做事做人的基础，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。

在社会中智力程度不同的人，都可以处于自然境界。对处于自然境界的人，应首先满足自身基本需要，这是人生存和发展的前提，这是对人“顺才”特性的尊重。如现在房价问题、就业问题、医改问题、农村留守儿童、养老问题、污染问题、安全问题、农民工权益问题等等是人们关注的热点问题，这些问题涉及民生，与广大民众的利益息息相关，是广大民众的第一需求，也是处于自然境界的人的自然表达和合理要求，对于民众的自然要求，我们应予以尊重。我们要做到以人为本就必须解决这些问题，这是以人为本的基本要求。我们在满足人自然需要的基础上，应健全各种“习”，也就是说要让人“顺习”，就必须健全规则，完善法律法规。随着社会的发展，国民素质的不断提高，我们应不断完善立法，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，为国民的基本生活提供基本的法律保障，也为国民的“顺习”提供基本的条件。“顺才顺习”，人之天性。对于“顺才”我们要尊重，对于“顺习”我们要提倡。但要反对不自觉的盲目觉解的“顺习”，因为觉解是发展的，境界是变化的，个人习惯、社会习俗也是不断变化的，所以我们应遵循而不守旧。随着社会生活的节奏越来越快，出现的领域越来越多，内容也越来越繁杂，人人要去寻找和获得的东西也越来越多，要去适应的变化也越来越多，所以我们人之个体要常变，在变化中求发展。冯友兰指出，“其境界常不变者，只有圣贤与下愚。——其余人的境界，则是常变的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58页）觉解的提高，境界的变化，会带来本我的变化、主体的变化、新的变化，所以我们既要遵循又要创新，要善变，只有这样，我们才能迅速适应社会，才能做到在社会中游刃有余，如鱼得水，才能充分在社会中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。

二、功利境界，生物之理

“照人之所以为人的标准说，自然境界不是人之所应该有底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70页）在冯友兰看来，要追求理想的人格，就不能停留在混沌自然之乡，而要自觉地认识自然，了解宇宙人生之真谛，达到一个较高的精神境界即功利境界。“功利境界的特征是：在此种境界底人的，其行为是‘为利’的。所谓‘为利’，是为自己自己的利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52页）功利境界中的人对“利”是有自己的觉解，且对此觉解是清楚的，这和处于自然境界的人不同。这里的“利”包括我们常说的“名”和“利”两个方面，后一个“利”是狭义的。“名”是精神性的需求，“利”是物质性的需求。在冯友兰看来，“利”即对我之需求的满足，精神性的满足往往求助于名，物质性的满足往往求助于物质利益即狭义的利。“求名于朝，求利于市”，都是满足自己的需要、求自己的乐，功利境界的本质是为己，或求增加自己的财产，或求发展自己的事业，或求增进自己的荣誉。功利境界中的人对“利”追求的方式可以大不相同，有的甚至可以流血牺牲，但最终目的只有一个，那就是为自己的利。处于这种境界中的人对自身的行为已有确切的了解，但这种了解仅限于对于“自己”和“利”，限于通过自己的“心灵的计划”和积极的行为来追求自己的利益。因此，这种人只是觉解到了“生物之理”或“动物之理”，对于人之所以为人的“人之理”，他们并无觉解。

此境界的人以自我为中心，以自我为取舍，展示了人生物性的人格，对自身有实际意义，即使对他人和社会有意义也是相对于自我而言。功利境界中的人，其行为都有确切的目的。他们的目的即利。一个人增加他的财产，其行为是利，一个人增进他的名誉，其行为也是利。天下熙熙，皆为利来，天下攘攘，皆为利往。天下人皆追求自己的物质利益和精神需求，所以在当今社会，要正视人为利的一面。人人都有“私心”，我们应该尊重人的“私心”。从另

一个角度看，人是社会的人，人的“利”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自己的自我价值，所以我们要积极创造有利于自我价值实现的平台，为个人的发展创造氛围，这既是对处于功利境界人的内在价值的承认，也是以人为本的体现。但是我们对于“利”的取，要君子爱财，取之有道。要正确取利，合理用利，不能唯利是从。求利靠的是个人努力、个人奋斗，靠的是人人都必须无穷尽地发挥我之身智能以追求自我之成功。如果以利为一切，那么此利则是一种原始的利、庸俗的利、纯粹的利。我们说利可求，但不可乱求，利可得，但不可乱得，道理就在这里。

在社会中人们的生活日趋物质化、功利化、实效化，求利、求欲、求更多更丰富的物质生活。有的人为了追求自己的利，达到自己的目的，奋不顾身，“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”；有的人就是专靠“将欲取之，必先予之”来达到个人目的，有的人则主张“主观为自己，客观为别人”；有的人利己不损人，有的人损人以利己；也有的人表面上损己以利人，骨子里却以利人作为更利于己之手段如此等等，特别是当今在市场经济条件下，利益彰显，人们把利益的得失等同于尊严和价值的提升与否，利益庸俗化现象突出，这些都是一种为己的纯粹的取利方式，都是以“占有”为目的，从根本动机看，他们同属一类，皆处于功利境界。对于这样的取利方式和态度，其实质就是只取不与，应该属于功利主义、个人主义的范畴。

三、道德境界，尽伦尽职

既然功利境界是很不完善的人格，所以，它必然被较完善的人格所否定，这个较完善的人格，冯友兰称之为道德境界。“道德境界的特征是：在此境界中的人，其行为是行义的。义与利是相反亦是相成的。求自己的利的行为，是为利的行为；求社会的利的行为，是行义的行为。在此境界中的人，对于人之性已有觉解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52 页至 553 页）道德境界是比功利境界高的境界，如果说，功利境界的人的行为以“取”为目的的话，那么，道德境界的人的行为则是以“与”为目的；如果说功利境界的人，在社会与个人的关系上是对立的话，那么，道德境界的人，在社会与个人的关系上是统一的。在道德境界中的人知道社会的存在，社会是一个整体，人是社会的一部分。“社会是一个全，个人是全的一部分。部分离开了全，即不成其为部分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53 页）道德境界的人的行为是行义的，行义的行为是按照道德规律之“应该”行事的，是不计个人利害的，行义的目的在于“与”；功利境界的人的行为是为利的，是为一己之利的行为，为利的目的在于“取”。冯友兰将义和利对立起来，并将处于道德境界的人称为“贤人”。

处于此境界的人，以他人和社会为中心展示了人，展示了人社会性的人格。正其义，不谋利，贤人也。人是社会的人，个人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生存，才能发挥自身的作用，才能得到自我的完善。个人和社会的关系是密不可分的，社会的发展离不开个人，个人的发展也离不开社会，个人和社会的发展相互促进。我们要构建的和谐社会是一个复杂的系统，其中和谐的社会关系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方面，而和谐的社会关系则包括三个层面：人与社会关系、人与自然的关系、人与人的关系。人是社会生活的主体，更是和谐社会的主体。人在社会中应该干什么，应该做一个什么样的人，是我们应该思考的问题。我们应该按照社会的基本要求，在社会中学会生存，在社会中学会完善自己，并不断的学会沟通他人、沟通社会、沟通宇宙，成为一个真正的社会人。

当今社会，竞争日趋激烈，人们面临的压力越来越大，现代生活空前复杂，现代社会的机会空前之多，现代生活中的诱惑与刺激亦无穷之大。在这样的情况下，我们常常陷入二难选择、三难选择，以至无数难的选择。社会文明给人们带来各种社会问题的同时，对人们的

要求也越来越高，适者生存，不适者将被淘汰，残酷的社会现实给我们的人生观、价值观带来了空前的挑战。这就给我们提出了一个以什么心态应对的问题，是直面挑战，还是选择逃避，我们必须作出选择。我们常听有人说做人难，人难做，难做人，其实只要我们懂得做人的方法，人生之乐乐无穷。我们必须学会适应，学会利用社会给我们提供的条件，和社会共同发展，学会做人，学会做社会人。正如冯友兰说的那样，“人必在社会的制度及政治的道德规律中，始能使其所之于人之所以为人者，得到发展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53 页）

四、天地境界，天地合一

一般认为，一个人能毫不利己、专门利人就是一个高尚的人，纯粹的人了。但是，冯友兰却不这么看，他认为一个有道德的人，还不是一个有理想的人，还有比道德境界更高的境界。这个境界就是天地境界。“天地境界的特征是：在此种境界中底人，其行为是‘事天’底。在此境界中的人，了解于社会的全之外，还有宇宙的全，人必于知有宇宙的全时，始能使其所得于人之所以为人者尽量发展，始能尽性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53 页）也就是说，天地境界的人，有高于其他三种境界的人的觉解，是一种最高的境界，只有达到这个境界的人，才是圣人，才具有真正的理想人格。因为在冯友兰看来，天地境界的人不仅能尽人伦尽人职，而且能尽天伦尽天职，即能事天、乐天、同天。也就是说，只有天地境界的人才深悟人之所以为人之理，尽人之性，成就一个理想的人格。就人之所以为人的标准来说，天地境界是最高的亦是最佳的境界。冯友兰认为人应该是，“不但对于社会，人应该有贡献；即对于宇宙，人亦有贡献。人不但应在社会中，堂堂地做一个人；亦应于宇宙间，堂堂地做一个人。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54 页）天地境界的人即是“与天地比寿，与日月齐光”。

处于此境界的人，以宇宙为中心，展示了人宇宙性的人格。比较四种境界，自然境界是求本能的善，功利境界是求个体的善，道德境界是求社会的善，天地境界是求宇宙的善。所以，天地境界是至善境界。处于天地境界的人，有觉解且觉解是甚多的，这种觉解就是“天人合一”。也就是说人是宇宙的一员，人必须处理好人和宇宙的关系，真正实现“天人合一”。当今社会，一系列涉及全球性的问题日益呈现出来，给人类的生存带来了严重的挑战。如全球环境变暖，环境恶化，沙尘暴的频频来袭，还有海啸、地震、飓风等等，这些问题给人们带来的灾难是巨大的、骇人的。由于生态环境的破坏，生活环境的恶化，人们有可能喝不上干净的水，呼吸不上清洁的空气，吃不上放心的食物。大自然为什么给人类疯狂的报复，大自然怎么了，甚至人们会问宇宙是不是变了。因此我们不得不重新反思我们和宇宙的关系，反思我们人类到底做了什么，才让世界如此不太平。

处于此境界的人，冯友兰称之为“圣人”。这里涉及到一个如何做人的问题，当今世界，科技飞速发展，社会日益变化，人们面对五彩斑斓的世界，显得有点不知所措。我们应树立怎样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，怎样实现自己的个人价值和社会价值，应该怎样做。今天我们人类出现许多问题，现代文明给人类带来许多危机，人们的信仰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都发生了许多重大变化，譬如由于竞争、就业、人生价值的实现等问题使许多人感到压力非常大，使我们常常感到的是犹豫、彷徨、无奈、自责、沮丧，现在自杀、抑郁等已成为困扰人类的主要杀手。像演艺圈频频发生明星自杀、高校大学生自杀、越来越多青少年选择自杀无不说明我们的心理健康状况堪忧。人为什么要选择自杀也许是个永永远远也说不清的话题，但越来越多的群体选择自杀，也许会带给我们更多的思考。而对于这一切冯友兰道出了解决的办法，此所谓“极高明而道中庸”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 562 页），也就是说我们对成败、人生、贫富、贵贱、生死等一切都要有正确的态度，只要做到与宇宙大全无间，就能超成败，超顺逆，

超贵贱，超生死，得到最高境界。

五、结语

境界是人觉解的程度，觉解的程度不同，境界也不同。由于人的觉解是不断变化发展的，人的境界也是不断变化发展的，并且境界也有高低之分，从自然境界到天地境界，表现了因觉解程度不同而层层递进的关系。自然境界和功利境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是一般人所能有的境界，只要其智商没问题。自然境界表明人是自然的人，功利境界表明人是现实的人。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则需经过人的努力才能产生的觉解。道德境界表明人是道德的人，天地境界表明人是宇宙的人。人是什么，人生是什么，冯友兰通过哲学的方式进行阐释。冯友兰指出，哲学的任务就是教人超越自然境界和功利境界，而达到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。前两者是人生来就有的，而后两者是人经过培养才能达到的，我们既要尊重自然的人和现实的人，又要培养道德的人和宇宙的人。也就是说我们对人理解和认识时，应该首先把人看作人，然后才能思考人生，才能思考人生观、世界观和价值观。

人无论干什么，总要进行实践活动，当然每个人的活动意义也不会同，不管是做工、教书、经商、务农还是其他，都是把世界变成满足自己需要的活动，都是创造自己人生的活动，满足需要也好，纯粹兴趣也罢，总有一定意义所在，也就是说，每个人的每一项活动，都会包含或渗透着他对人生意义的觉解，都会反映一定的人生境界，此时表现出来的多为自然境界和功利境界。有一个故事是这样的：一个小孩在放羊，有个人问他你放羊干什么，放羊娶媳妇，娶媳妇干什么，生小孩，生小孩干什么，放羊。这就是小男孩对放羊活动的基本觉解，也是人的自然境界的基本反映。一个人如果完全不讲究吃穿住用行，完全没有一点私心，是不可能的，也是不现实的，一个人会不自觉的处于自然境界和功利境界之中。自然境界和功利境界是人生来就有的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是人应该培养的。自然境界和功利境界中的人是现在就是的人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中的人是应该成为的人。一个人如果没有一点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，那么其一生也是不完美的，所以我们还要不断深化人的觉解，去培养人的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。人是社会的人，人不是孤立的，是处在复杂的社会关系之中的，所以我们要努力使自己成为一个道德人和宇宙人，当然也要避免刻意与强求。现阶段，我们提出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就是要培养具有此境界的人，也就是我们人为什么活，人应该怎样活的问题，也就是我们实现什么样的人生价值，怎样实现人生价值的问题。也就是说我们要思考人生，要规划人生，就应该把四种境界和人结合起来，和人生结合起来，这样的人生才是有意义的人生，才是丰富多彩的人生。

由于人们所处环境不同、受教育程度不同、经历不同、社会地位不同，对宇宙人生的“觉解”肯定不同，所达到的精神境界必然有异，行为也就必然不同，体现的人生意义和价值当然也不会相同。冯友兰指出各种境界，并不是于日常行事之外，独立存在的，即使是处于天地境界的人，其所做的事，也是一般人所做的事。“人的境界，即在人的行动中”。（《三松堂全集》4卷553页）所以我们应该充满对生活的信心，要热爱生活，要善于发现生活的美，要快乐的生活。冯友兰还指出，人所享受的一部分世界有大有小，境界高者，享受的一部分世界大，境界低者，享受的一部分世界小。享受是一种感觉，其能让人感到快乐。我们应该学会享受生活，要相信生活是美好的，我们一定会过的比现在更好，要保持良好的心理状态。为了获得人生最丰富的意义和价值，为了让我们的生命更加精彩和充实，我们应该追求对宇宙人生的全面了解、果敢地去追求高层面的生命境界。